

证券代码：002551 证券简称：尚荣医疗 公告编号：2023-012
债券代码：128053 债券简称：尚荣转债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尚荣转债”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证券代码：002551，证券简称：尚荣医疗
- 2、债券代码：128053，债券简称：尚荣转债
- 3、转股价格：4.88元/股
- 4、转股时间：2019年8月21日至2025年2月14日
- 5、2023年3月14日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股票在连续30个交易日中已有9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若触发条件，公司将于触发条件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 1843号”文核准，公司于2019年2月14日公开发行了75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75,000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19]93号”文同意，公司75,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9年3月7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尚荣转债”，债券代码“128053”。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50,000,000.00元，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含税金额15,000,000.00元，其他发行费用含税金额2,653,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32,347,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2019]000067。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 2019 年 8 月 21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尚荣转债的初始价格为 4.94 元/股。

因公司实施 2018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 10 股派 0.5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除权除息日为 2019 年 7 月 11 日，尚荣转债的转股价格于 2019 年 7 月 11 日起由原来的 4.94 元/股调整为 4.89 元/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0 年 10 月 20 日印发的《关于核准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2617 号），公司本次最终发行 24,295,004 股，相关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新发行股份登记手续，本次新增股份已于 2021 年 8 月 1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价格为 4.61 元/股。因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尚荣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原来 4.89 元/股调整为 4.88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8 月 11 日起生效。

三、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下：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 1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 3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等引起公司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于转股价格向下修正触发日的次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暂停转股期间等有关信息。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四、关于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说明

2023年3月14日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股票在连续30个交易日中已有9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尚荣转债”当期转股价格4.88元/股的90%，即4.39元/股的情形，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若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公司将于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在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修正或者不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提示性公告，并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上市公司未按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的，则视为本次不修正转股价格。上市公司不修正转股价格的，下一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本次触发修正条件的次一交易日重新起算。

五、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尚荣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19年2月1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或拨打公司投资者联系电话0755-89322101。

敬请“尚荣转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4月1日